关于签署《2018 年度中国人寿品牌建设费用
分担框架协议》的公告

注册资本金 46 亿元人民币，经营范围包括：已承保的人寿
保险、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等各类人身保险业务的续期
收费和给付保险金等保险服务以及再保险业务；控股或参股
境内外保险公司或其他金融保险机构；国家法律法规允许或
国务院批准的资金运用业务；保险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
业务等。该公司为我公司股东以及股东的控股股东，因此构
成我公司关联方。
三、关联交易的交易目的和定价政策
本次交易旨在充分发挥中国人寿品牌的综合优势，形成
整体品牌工作合力，进一步整合品牌资源，有效扩大中国人
寿品牌的社会影响力和公信度，提升品牌整体传播效果。在
综合考虑各方宣传需求、保费占比、资产规模、客户数量等
因素的基础上，经各方同意，共同确定 2018 年度中国人寿
品牌建设费用分担金额和比例，共同建设、维护中国人寿品
牌。《分担框架协议》项下各项具体交易将按一般商业条款，
根据该协议确定的规则进行合理定价，因此本次关联交易对
我公司本期和未来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无负面影响。
四、交易审批情况
根据监管规定和公司制度，《分担框架协议》已经我公
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在协议有效期间和金额上限内，每笔具
体关联交易将按内部管理流程履行审批手续，无需逐笔上报
董事会审议。

五、本年度与该关联方已发生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
截至 2018 年 3 月末，我公司与集团公司已发生的关联
交易年度累计金额为 51,509,939.3 元。
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8 年 4 月 20 日